

吉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《吉林省道路运输动态监督管理规定》的通知

吉交运〔2021〕187号

各市（州）、长白山管委会、梅河口市交通运输局：

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全省道路运输动态监控应用工作，省交通运输厅制定了《吉林省道路运输动态监督管理规定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附件 1: 吉林省道路运输动态监督管理规定

吉林省交通运输厅

2021年6月30日